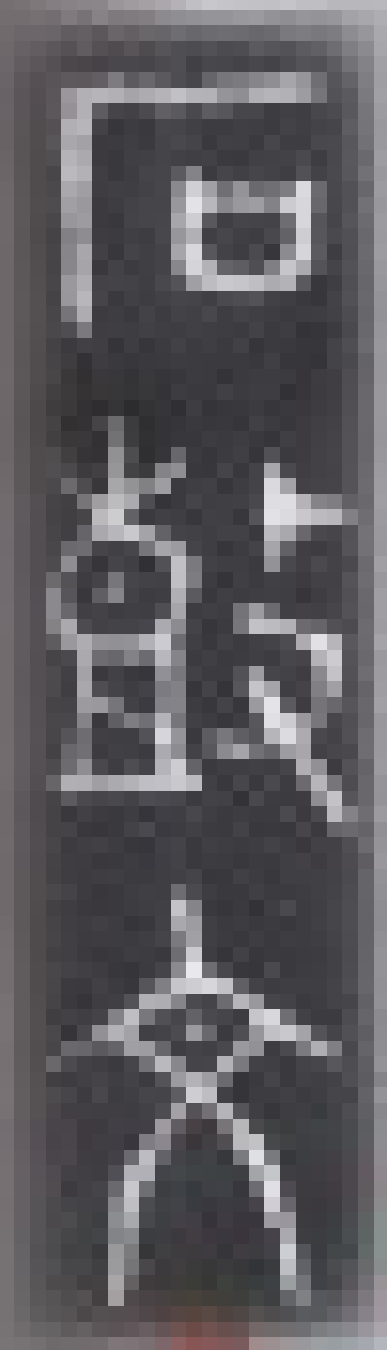


易越石 著



通考



K877.414

1

易越石 著

通考

上海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石鼓文通考/易越石著. —上海: 上海人民出版社,
2009

ISBN 978 - 7 - 208 - 08488 - 9

I. 石... II. 易... III. 石鼓文—研究 IV. K877.41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9) 第 038639 号

责任编辑 曹勇庆

封面设计 傅惟本

石 鼓 文 通 考

易越石 著

世纪出版集团

上海人民出版社出版

(200001 上海福建中路 193 号 www.ewen.cc)

世纪出版集团发行中心发行

上海锦佳装璜印刷发展公司印刷

开本 890 × 1240 1/16 印张 15.5 插页 3 字数 245,000

2009 年 5 月第 1 版 2009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 - 7 - 208 - 08488 - 9/K · 1548

定价 100.00 元

序

王 輝（陝西省考古研究院）

易越石先生大著《石鼓文通考》行將出版，來信徵序。我猶豫多時，不敢應承。因我既非名人，也從來未給人寫過序。但我最終還是答應下來，一則是這麼多年來，自己一直在學習、研究秦文字，於石鼓文也稍有涉獵，略知其中甘苦，二則是近年與易老成為忘年交，多次通信討論石鼓文年代，總有一些想說的話，因而寫下幾點感想。

石鼓文唐初發現於天興縣（今陝西鳳翔縣）南。約一千三百年來，因其內容和書法上的重大價值，一直受到世人的熱烈讚揚和關注，對其研究更是歷久不絕。在中國繁如星斗的文物中，恐怕沒有任何一件可與之相比。

石鼓文的研究者中，很多人是各個時代文化、學術上的領袖人物，如唐代的虞世南、歐陽詢、褚遂良、杜甫、韋應物、韓愈；宋代的歐陽修、蘇軾、梅堯臣、趙明誠、薛尚功、鄭樵；元代的吾丘衍；明代的李東陽、楊慎、安國；清代的朱彝尊、阮元、吳大澂；近當代的羅振玉、王國維、馬衡、馬叙倫、郭沫若、唐蘭及張政烺。除此之外，還有很多書畫大師終生臨摹石鼓，如吳昌碩、王福庵和鄧散木等。但有一個奇怪的現象，即研究者大多不臨摹，臨摹者大多不研究，只有個別例外。易老一九一二年生於湖南衡陽迴雁峰下愛蓮亭畔，少習金石篆刻。自弱冠始，即臨摹及研究「石鼓文」，兼二者於一身。易老七十年來臨摹石鼓文，未曾間斷，「每字每筆如數家珍」。其臨本中兼補訂，被饒宗頤先生評為「運筆紆徐沉著，更能存石鼓之真貌……堪為後學津逮」，至為公允。易老因長期浸淫於斯，遂能對石鼓文的時代、書法、拓本源流有許多深刻的見解，在石鼓文研究者中獨樹一幟，冠絕一時。

易老在石鼓文的研究方面，主要有三項成就：

一是曾得清代「光緒乙亥（光緒元年，公元一八七五年）司業汪鳴鑾監

拓」的石鼓文原拓十張。此拓「拓工黑白分明，字口一凹一凸，顯成立體感，有美妙高古的篆法味道」，比起流傳的光緒十一年盛昱拓本、光緒十九年監拓本時間要早，在版本學上深具價值。石鼓文最好的拓本，當然是明代安國所藏宋拓先鋒、中權、後勁三本，但安拓剪裝，半泐字或被剔去，未剪本則保留字位，便於「隨時考校」。

二是將石鼓文補訂為五百零五字，比阮元翻刻天一閣刻本多出四十三字。石鼓文既多剝蝕，歷代學者或據殘畫，或據上下文義，為之補字。這種工作，從明代的李東陽、楊慎開始，已有多人做過，其利弊得失，因人而異。易老在這方面作得比較仔細。如《吾水》石靜、平、敕、駮、害五字已殘，前人考釋至為分歧，易老將之補全。據我所知，前人如薛尚功、羅君惕、楊慎、吳東發、于省吾已有類似意見。「避」既止，缺字前人或補為「水」，或補為「衍」，皆不可取。「衍」即「道」字，已見於郭店楚簡，在秦文字則作衛，見同篇；又作𠂔，見《詛楚文》；作𠂔，見《秦代陶文》拓本一二三五。《石鼓·鑾車》有衍字，據上下文及韻腳，羅振玉釋「行」，缺字易老補為「車」字，雖未必是定論，但較合理。易老補字，較他家要謹慎得多。如《吳人》篇，原存三十九字，易老增補五字，而楊慎所謂「東坡本」則補入三十餘字，今人趙經都《石鼓文新解》、劉星《石鼓文復原》亦皆如是，其中多有牽強附會者。

第三是時代。時代問題是石鼓文研究的難點。前人多認為石鼓為周宣王時物，鄭樵始提出是秦器。自馬衡《石鼓為秦刻石考》發表後，其為秦刻石已為學人認同。但秦自襄公至二世，前後近六百年，究竟作於何公何王，迄無定論。郭沫若主襄公說，震鈞、羅振玉、馬叙倫主文公說，王國維、段颺主德公說，馬衡主穆公說，唐蘭初主靈公說，後改主獻公說，鄭樵、羅君

惕、程質清主惠文王或其以後說。近二十年來，學者多以為石鼓作於春秋晚期或春秋戰國之際。李學勤主春秋中晚期說，裘錫圭主張詩作於襄公，刻石則在春秋戰國之際。鳳翔秦景公墓編磬銘文出土後，拙文《由「天子」「嗣王」「公」三種稱謂說到石鼓文的時代》，將石鼓文與磬文比對，以為二者文字風格極為相似，再結合石鼓文的稱謂、內容、詞彙，「把它定位在秦景公四年至三十二年以及秦厲共公元年至八年這兩段共三十七年的範圍內，同時認為景公時的可能性極大，厲共公時的可能性極小」。稍後徐寶貴撰文，也認為石鼓應作於「秦景公時期」。拙文一九九五年刊於《中國文字》新二十期，此後我曾與多位學者討論。裘錫圭先生信說：「大作謂石鼓字體當屬春秋晚期，我很讚同；然是否能定為景公時期，恐尚有討論餘地。」陳昭容女士《秦系文字研究·論石鼓文的相對年代》也說：「基本上，我們同意

盾，都屬於春秋晚期，所以我們的看法儘管不完全相合（愚見仍守舊說，以為「吳人」即虞人），仍令人欽佩。石鼓文年代問題，是學界公案之一，雖然短時間內難有定論，但學者們為此嘔心瀝血，逐漸接近終極目標，還是使人欣慰。

王輝及徐寶貴的研究，將石鼓訂在與景公石磬和秦公簋同一個時代，但考慮到石鼓文部分字規整程度似乎更高些，其年代可能略晚於秦公簋與景公磬，但不至晚到戰國時期。」看來，石鼓文作於春秋晚期，已是多數學人的共識。易老主張石鼓文作於秦哀公時，後徐暢《石鼓文年代新考》復推闡發揚之。易老說《吳人》石的「吳人」為吳國人，石鼓為公元前五〇六年吳人伐楚第二年秦師勝吳人凱旋後之刻石。公元前五〇六年，吳王闔閭率兵攻楚，入郢都，楚昭王逃奔隨縣，楚使申包胥哭於秦庭，秦哀公乃出兵救楚，結果秦楚聯軍獲勝。吳人又聞越人乘虛攻入本國，朝夕微惕，遂回師抗越。易老說「吳人」為吳國人，從古文獻和古文字兩方面看，都說得過去。戰國中山王響鼎銘有「吳人并爭（越），（越）人斂（修）敦（教）備恁（信）」之語，所述即吳王夫差滅越，越王勾踐施行復國措施事，見於《國語·越語》及《史記·越王勾踐世家》。又《左傳·昭公三十一年》：「秋，吳人侵楚，伐夷，侵潛，六。」又《左傳·定公五年》：「吳人獲遠射於柏舉，其子帥奔徒以從子西，敗吳師於軍祥。」又《左傳·哀公八年》：「吳人行成……乃請釋子服何於吳，吳人許之，以王子姑曹當之，而後止。吳人盟而還。」此說在石鼓文時代諸說中別具一格，新穎獨到，有理有據。從大的時段說，易說與拙說並無矛

易老多才多藝，書畫、篆刻、研究之外，還喜歡唱京劇，而又能融會貫通。易老曾自述對石鼓文年代的最初想法乃受京劇啓迪。他說：「我遠在一九二九年見過《故宮週刊》，內有元劇《鼎盛春秋》。近年京劇名伶楊寶森將此劇改為《伍子胥》，自任主角。這些歷史故事，我心中如數家珍。我一九九八年寫《石鼓文書法與研究》時，去三聯書店找資料，買到何光岳著《秦趙源流史》，翻開一看，見到哀公感申包胥七日之哭，命子虎、子蒲率車五百乘伐吳救楚，我腦如電流接通，即悟出石鼓為哀公所製。」記得二〇〇三年在香港中文大學舉辦的第四屆國際中國古文字學研討會閉幕晚宴上，易老與臺灣著名文字音韻學家龍宇純先生的京劇唱段，響遏行雲，全場為之喝彩。九旬老人聲宏亮，中氣足，更令人嘯唏不已。願易老壽如金石，仍有新作，這也是中華文化發揚光大的幸事。

二〇〇五年元月十二日於陝西省考古研究院

序

楊逢彬（武漢大學人文學院院長）

衡陽易慧伯先生，吾湘人瑞也；卜居香島五十餘載，優遊著述，人稱羨焉。近以其所著《石鼓文通考》示逢彬，並命撰序。逢彬稍治古文字之學，而於石鼓，則懵然無知；雖然，不敢堅辭，乃沐浴焚香，於先生書細加審讀，至再至三，而壹似有悟焉。試紬繹一二於左：

近世之治史學者，固重材料，尤重方法，方法未精，材料雖夥，無能為也。確定某一文獻之時代，已確乎不易；而具體至某一事件，尤為大難。石鼓之時代，有言早至周成王者，有言遲至北魏者，論者十數家，時代越千年，衆口交訟，莫臻壹是。先生據「吾」作「遼」，「也」作「毆」，「四」作「四」，不作「三」，遂定石鼓當在詛楚文、秦公鐘之前。此文字學之方法也。又據鑿石當用鐵器，而鐵器之普遍應用不能太早，遂定石鼓當不早於詛楚文二三百。此考古學之方法也。由此鎖定十詩之成文，石鼓之鑿製當在春秋末年。衡之吾友徐寶貴教授《石鼓文與〈詩經〉語言比較研究》一文，若合符契；徐文固主張石鼓、《詩經》同時代也。若非材料、方法運用之妙，焉能得此！

石鼓緣何而作，則尤墜緒茫茫，迷離撲朔。先生言「吳人」猶《左傳》之「楚人」、「齊人」，為春秋時代之習稱。此語言學之方法也。進而斷定石鼓乃《左傳》定公四年吳師伐楚，秦因申包胥哭而援之，勝而勒石銘功之作。此觀堂先生之「重證據法」與夫先祖積微先生之「博涉經傳」法也。諸法交錯推衍，遂令千年幽眇，一朝大明！若瓜熟而蒂落，如水到而渠成。嗚呼！何其偉也！

先生年逾九秩，當此舉世紛擾，銅臭彌天之際，獨立南維，著述不輟，巍然為後學樹一楷模，此又令晚生高山仰止景行行止者也。逢彬濫竽上庠，

識慚樛昧，因陳雲章丈之介，得識荊州，徒令賤名得附簡端，而於先生全書之美，固管窺蠡測，實未能揄揚萬一也。

甲申孟秋長沙後學楊逢彬拜於武昌珞珈山陽之石咒洞頂蝸居

自序

易越石

石鼓文，顧名思義是刻在十個鼓形花崗石上的古詩文。其詩十篇，每篇十餘句，每句四字，間中亦有五字者，分別刻於十石之上。其字數照原有行次字位計，應有七百餘字，因經歷二千餘年的泐損，現存北京故宮博物院僅得二百字上下。

石鼓文的書法妙絕古今，有大篆、古籀、小篆混合而為一體。它比甲骨文流行期約晚三四百年。

石鼓自唐初貞觀年間發現至今，竟無人釋出全文，亦無人臨摹其全文。從唐代韓愈、韋應物至宋、元、明、清諸文豪書家，僅有詩歌文章紀論石鼓並無楷書釋其全文，石鼓詩既無紀年又無人名記載，因此，為何時何人何事而作，遂成千古之謎！更可惜的是當時篆書大家李陽冰亦未曾將石鼓全文臨摹翻刻碑石（僅存城隍廟碑篆文），其後宋代徐鉉、元代趙孟頫、吾丘衍、秦不華等皆未繼摹寫，致令石鼓泐損日甚，至為可歎！

歷代權威學者對石鼓文的考證、存疑與爭議，眾說紛紜，莫衷一是。茲將各個時期的說法舉列如下：

唐人對石鼓年代的說法

有說它是西周初年（公元前十一世紀）所製。韓愈說是周宣王所製，他在《石鼓歌》中寫道：「周綱陵夷四海沸，宣王憤起揮天戈。」可能因韓文公名氣大，宣王之說，一直申延到一九三三年在北平故宮博物院石鼓的告示牌上，仍稱它為周宣王製，未用其他說法。

宋代鄭樵斷代有矛盾

鄭樵說石鼓《吳人》篇中的「吳人」即虞人，虞人係管治山澤的小吏。又說：石鼓中「毆」「忸」二字籀文是秦器量中專用的文字，斷石鼓為秦公所製，但卻沒有說明是哪一位秦公。自宋代至今，所有學者對鄭樵的「吳人」為山澤小官及秦製石鼓，信之不疑。

此說存疑甚大，實值商榷與辯正。越石案：太史公曰：「余讀春秋古文，乃知中國之虞，與蠻荆勾吳兄弟也。」太史公又曰：「自太伯（泰伯）傳吳五世，武王克殷，封其後為二，其一虞，在中國，其一吳，在荆蠻。十二世而晉滅中國之虞。虞滅二世，而荆蠻之吳興。」由此可徵，石鼓《吳人》篇是指吳國人，而非指山澤官吏。

鄭樵說：「始皇及二世時，權、量、衡、石、斗、斛」二字屬秦器，亦先出於石鼓，可知石鼓為秦製。」此說雖有物據，但《禮記》所載「虞人」為西周初期（公元前十世紀）文獻，而始皇與二世在公元前二世紀，上下相差八個世紀，由此可知石鼓中的「吳人」斷不能解作山澤官吏的「虞人」，二者不能混為一談，否則石鼓產生於何時為何人所作，則大失依據，此二詞極具關鍵性，為最大的原則問題。

明代楊慎補「惕」字

楊慎獨具慧眼補「惕」字，其功不淺，因為《吳人》篇（石）乃係研究石



鼓關鍵所在。北宋三善本只有《吳人》、《避水》、《車工》、《田車》、《汧殿》五篇第一行第一句尚存，其餘五篇第一句早已泐缺不存。

「吳人悉亟，朝夕敬□，載西載北，勿寵勿伐。」楊慎在敬字下補一「惕」字，不但令句子完整，亦令此篇前四句得到合理且有憑據的解釋。

其後學者馬衡先生說「敬」為「傲」的初文，這是對的。但馬（衡）郭（沫若）唐（蘭）三氏皆未承認楊慎所補這一「惕」字的重要性與關鍵性。

因馬氏誤將「吳人」當作三百野人，說野人曾盜食穆公良馬，穆公不怪罪野人反賜酒給野人飲，又說野人可能住在吳山故稱為吳人，實屬牽強附會。其說當然不能成立。

郭氏從鄭樵之說，將「吳人」當作山澤小吏虞人，秦公豈能為小吏而製石鼓？如補「惕」字，反變成理所不當。

唐蘭亦說吳人是住於吳山之人，強辯石鼓為戰國中期獻公所製。案：獻公遷都櫟陽，石鼓原於舊都雍邑發現，豈有櫟陽製石鼓而發現於雍邑？現代學者多認為石鼓製於春秋晚期，推翻唐氏戰國中期之論。

晚清王闓運說石鼓出於晉代

王闓運（壬秋）字湘綺老人，曾任曾國藩幕僚，後任尊經書院山長，通經史百家，為公羊派領袖。湘綺老人說：「石鼓為晉人所製。」這更是毫無根據，當然此說無人附和。由此可徵，研究學術不能因他名高學博而盲從附和。

然則，越石何以對石鼓能起創見獨識之念呢？緣由余幼讀《左傳》，弱冠曾見故宮博物院週刊所載《鼎盛春秋》戲劇史，至一九九八年因獲「香港藝術發展局」資助出版《石鼓文書法與研究》，為搜集資料而購得何光岳著《秦趙源流史》一書，其中載有申包胥哭秦庭，秦哀公感申包胥忠勇遂賦《無衣》，命子虎、子蒲率兵車五百乘擊「吳人」救楚之歷史故事。

越石見微知著，舉一得三，悟出《左傳》所記「定公四年（公元前五〇六

年）冬，十有一月，庚午，蔡侯以吳子及楚人戰於柏舉，楚師敗績，楚囊瓦出奔鄭。庚辰，吳人入郢……」之「吳人」，即吳國人或吳國軍隊。在中國歷史長河中稱吳人者即指吳國人，稱晉人者即指晉國人，「齊人一妻一妾」「齊人網獲六魚一小龜」者皆如此不勝枚舉。

試述《左傳》與《吳越春秋》所載歷史故事：自楚人伍子胥被平王追緝奔吳，先薦專諸刺死王僚，扶公子光正位，是為闔閭，治兵強國，縱橫捭闔。再薦孫武子為帥伐楚，五戰攻入楚都郢，昭王逃遁，毀楚國太廟，鞭平王之屍。楚國將亡，此時吳國稱霸，震驚諸侯。

幸賴申包胥奔秦求救，痛哭秦庭七晝夜，哀公感其忠烈，遂賦《無衣》三篇。

其一曰：「豈曰無衣？與子同袍，王于興師，修我戈矛，與子同仇。」

包胥正聞謝以三叩首。

其二曰：「豈曰無衣？與子同澤，王于興師，修我矛戟，與子偕作。」

包胥又謝三叩首。

其三曰：「豈曰無衣？與子同裳，王于興師，修我甲兵，與子偕行。」

包胥喜聞，再謝三叩首，九叩首而後進壺漿。哀公毅然命大將子虎、子蒲率兵車五百救楚，與楚聯軍，六戰五勝。

吳人伐楚入郢乃公元前五〇六年事，是年冬申包胥奔秦求救，哀公賦《無衣》，其時孔子僅四十五歲，尚未刪《詩》（孔子六十後刪詩），豈能言誦？只能言作！正符合哀公當面為申包胥而作此詩。

哀公既能作《無衣》，當然亦可作《石鼓文》。

再看秦楚聯軍初與吳王之弟吳夫槩戰於沂（河南正陽），吳夫槩不敵秦軍，大敗，逃回吳國，私通越國自立為王。吳人此時內憂外患誠惶誠恐。正脗合「吳人悉亟，朝夕敬惕」二句。

以下二句：「載西載北，勿竈勿伐。」乃謂秦軍獲勝，從西北方向凱旋回師鳳翔（雍邑），棄軍竈而不再伐吳矣，可說是雙雙脗合。

《吳人》篇又有「大祝」，乃凱旋後必需獻俘，祝告天地祖廟，正符合太祝主持祭禮一連串行爲。

石鼓十篇中《吳人》、《而師》、《避水》應是秦哀公救楚，擊敗吳人，會報周天子，祭祀天地，祝告祖廟，獻俘之事而製作。

哀公自作篇章。士雅、士鞅當時爲哀公之文官，其中應有一人爲書寫石鼓者。至於石鼓完成的年代，應包括開山採石、製鼓料、刻字等工序，最快一年，慢則三年，從伐吳凱旋第二年起計，當在公元前五〇四至前五〇一年之間，爲石鼓完成的年代。

綜觀歷代學人對石鼓研究的方法有：

其一，將歷代金石銘刻字體形狀、筆法與石鼓書風對照比較類似者來判斷石鼓年代。如唐說：「石鼓在『秦公簋』之後，『嶧山碑』之前」。馬幾道、陳照容等皆用此法。此法有如隔靴搔癢，不可能確定石鼓爲何人、何事及何時所製。

其二，從先秦強盛時期找一故事進行臆測。如馬衡以爲穆公伐夷狄得地千里與晉公戰於原野之故事，謂穆公不治三百野人盜食良馬之罪而賜酒飲，言野人居於吳山謂之吳人，憑空臆測，誰能信服？

研究石鼓，關鍵在「吳人」一詞有正確依據，問題便迎刃而解。哀公救楚，擊敗當時震驚諸侯的吳軍，則秦哀公更強於穆公時代，因而製成石鼓乃順理成章之事。

自古以來學術研究日新月異，長江後浪推前浪，各派說法，孰勝孰優，識者自有高明見解，當有卓裁。

孫虔禮云：「百齡俄頃，人書俱老。」越石今年九十有五，可謂老矣，奈何垂老無成，慚愧！慚愧！但平生對石鼓文可說是情有獨鍾，臨摹研習揣摩考證，數十年從未間斷，鍥而不捨，皆固有一份執著而堅韌不拔精神，有以致之。

越石寄居香港凡五十餘年，與中外學者少於聯繫，歡迎評論指教，幸甚！

拙著承武漢大學楊逢彬教授及陝西省考古研究院研究員王輝先生賜序，倍增聲望，就此致謝！

二〇〇六年歲次丙戌孟秋易越石自序於香港九龍



目錄

序

序

自序

壹 石鼓文的發現與保存

- 一 石鼓的發現地 3
二 石鼓的保存及遷移 4

貳 石鼓文的年代

- 三 各家研究石鼓文著作簡介 9
四 石鼓文年代研究綜述 14
五 石鼓文年代的參考 17
六 得新證於石鼓本身《吳人》石 34

參 相關問題的闡述

- 七 吳人，爲吳國人或吳國軍隊乃春秋習稱 41
八 吳國興亡與孫武伍子胥功業 44
九 強大的荆楚何以被吳國擊敗 49
十 楚國轉敗而興賴秦哀公救援 53

王輝 1

楊逢彬 3

易越石 1

1

肆 石鼓文的文字與書法

十一 《作原》石櫟榕樹與棕櫚品種各異 55

十二 秦公大墓石磬文字與石鼓文相近，小篆早見於石鼓 59
十三 石鼓書法影響於後世 63
十四 石鼓文原拓本與翻刻本 65

伍 石鼓文考釋

十五 石鼓詩義之考釋 75
十六 石鼓釋文 85

附錄

- 一 石鼓文盛昱重摹阮元刻本 115
二 石鼓文求古齋翻刻北宋本 134
三 元泰不華書王節婦碑 137
四 吳憲齋《大澂》寫本石鼓文 138
五 吳昌碩臨石鼓文 160
六 易越石補訂石鼓文字本（五百零五字） 175
七 易越石考臨石鼓文字位復原 211

後記

陳文祿

23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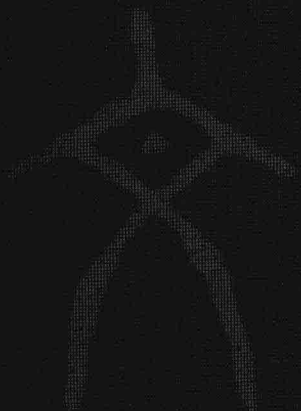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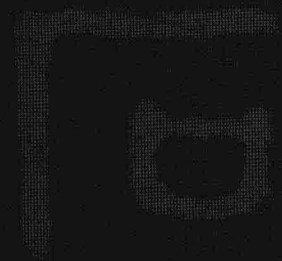
113

73

57



壹 石鼓文的發現與保存



一 石鼓的發現地

關於石鼓地望的記載，較早的是南北朝梁人劉昭，他在《後漢書》注中云：「《三秦記》曰：秦武公都雍，陳倉城是也。有石鼓山，將有兵此山則鳴。」

石鼓的發現地，先後有許多說法。

一、唐人蘇勛說在「關中」。蘇勛是最早著錄石鼓文的人。他在《石鼓打本叙記》中稱為「獵碣」，並說：「世咸言筆迹存者李斯最古，不知史籀之迹近在關中。」二、唐人寶蒙以為在「岐州雍城南」。其《述書賦》注中有：「岐州雍城南有周宣王獵碣十枚。」雍城即雍縣，隋唐時期其治所在今鳳翔縣，唐至德二年（公元七五七年）改名鳳翔縣。三、陳倉說。李嗣真《書後品》：「史籀湮滅，陳倉籍甚。」明確指出石鼓在陳倉。杜甫《贈李潮八分小篆歌》云：「陳倉石鼓久已訛大小二篆生八分。」也採用「陳倉」這一說法。陳倉是寶鷄古縣名。隋唐時期其縣治在今寶鷄市，唐至德二年改名寶鷄縣。四、天興說。唐李吉甫《元和郡縣志》天興縣條下稱：「石鼓在城南二十里許。」天興縣是唐至德二年分鳳翔縣而設置的，寶應元年（公元七六二年）鳳翔縣廢，天興縣成為鳳翔府治所。

以上諸說並不矛盾。「關中」只是泛指。雍城、天興實是一地之異名，其南面即「三時原」。《括地志》卷一「雍縣」條下云：「三時原在岐州雍縣南二十里。」《元和郡縣志》：「三時原在武功縣西南二十里，高五十丈，西入扶風縣界。」三時原又叫三疇原、南原、積石原或周原，其東界即武功川口，西起寶鷄底店，綿延四十餘里。綜合以上文獻資料，石鼓的發現地應在今寶鷄東北，鳳翔（唐時天興縣）南的三時原西端。這裏是秦故都，汧水之東，渭水之北。石鼓文中有《汧殿》所記為在汧水漁樂之事。其刻石於此，應無大謬。可見，石鼓發現地點，也就是它原來的地點。

二 石鼓的保存及遷移

石鼓文是最早的石刻，稱篆書之祖，它是四字一句的詩篇，刻在十個鼓形的石上，共有十章，每個石刻一章。無論在歷史考古方面，在文字發展史上，在書法藝術方面，在文學史上都佔有重要地位。

石鼓於唐代貞觀年間（約公元七世紀）在陝西雍縣發現，當時的文豪韓愈、韋應物皆作詩歌稱頌。韓退之所作《石鼓歌》以爲周宣王時物，在郊野經過千餘年的雨淋日炙字迹已有殘缺。當時名書法家虞世南、褚遂良、歐陽詢等都一致推崇它的書法古妙。唐詩人杜甫說過：「陳倉石鼓久已訛。」宋代蘇軾、歐陽修等亦有詩文讚美石鼓文，所以它爲文學家所重視。在金石研究方面，從歐陽修的《集古錄》起，都認爲它是石刻中最古的寶物。

韓愈自發現石鼓之後，首先建議從原地鳳翔運至長安太學供諸生講解切磋，以免牧童敲火、風雨剝蝕，當時皇帝未准韓愈的議奏。據歐陽修《集古錄》，唐憲宗時鳳翔尹鄭餘慶始將石鼓遷置鳳翔孔廟中。到了唐末五代十國之亂，臣弑君、子殺父的時候，石鼓無人監管竟失去一個，祇剩下九個。北宋初司馬池（司馬光之父）任鳳翔知府時，才把它移置到鳳翔府學，其中一個已不是原物，被人換了一只假的，字迹也不對了。宋皇祐四年（公元一〇五二年）知府向傳師在原地尋訪，纔找到原物的下半個，即「乍原」石，這半個已被鄉民鑿成白了。原來是七個字一行，祇剩四字一行了，那上半隻尚有三字的原迹，諒已破壞。

宋徽宗愛搜求古物，曾把石鼓運到汴京，先由蔡京放在辟雍，此時做了不少的拓本流傳，做拓本的時候必定要椎擊，椎擊當然會損字，可能爲愛惜之故，後來又移入宮中，放在保和殿旁的稽古閣，傳說曾用黃金填入字內。一是顯示石鼓貴重，二來也可絕摹拓之患。不久金兵攻入汴京，把大批的珍寶都當作戰利品搶去燕京，這笨重的十鼓亦在劫運之中，在此次惡劣的長途旋程中，定然又有很多字數的損壞！金人雖不懂中原漢人文化，以爲這填金的石頭定是寶物，那時交通工

具祇有馬車，遇到登山涉水顛簸碰撞，石皮破裂，字隨石落。這次金兵將十鼓劫運至燕京，實在令石鼓蒙受嚴重傷害！元人記載如後：

金人不識其為何物，「置之王宣撫家。王宣撫宅後爲大興府學。大德之末，集（虞集）爲大都教授，得此鼓於泥土草萊之中，洗刷扶植，足十鼓之數。後助教成均言於時宰，得兵部差大車十乘載之，置於今國子學大成殿門內，左右壁下各五枚，爲磚壇以承之，爲疏櫺而局鐫之。……大抵石利而高，略似鼓耳，不盡如鼓也。」

石鼓自此後到達燕京，歷經南宋、元代、明代、清代，一直到民國二十二年（一九三三年），經過多次改朝換代，多次戰亂，未曾轉移地址約七百年之久。一九三三年春夏之間越石因好古文，久聞石鼓爲篆書之祖，因公到達北平，特爲去大城門國子監看石鼓，豈知這十個大石頭每個都用被服包裹，外加麻繩網紮，準備裝箱南運，但見原先陳列兩廊的告示牌，說明它是周宣王太史籀所遺下的文物。

石鼓在這古城已居留了七百年，爲何此時要請它旅遊南方呢？這就是暴風雨將至的警號！原來日本軍閥在兩年前的「九一八」，一夜之間很輕易的佔領了我國東北三省，這時候又用大批軍隊向華北綏遠等地進攻，企圖再侵略我華北，幸賴軍民誓死抵抗，在喜峰口予敵人重創，後來簽訂了「唐沽協定」，雙方就地停戰。言歸正傳，再說石鼓的行蹤，經過這場戰爭，石鼓在北方不是安樂之地，在當時故宮博物院院長馬衡先生主持下，石鼓就從北平運到上海。一九三六年冬，南京朝天宮文物庫房建成，石鼓又被運到南京。一九三七年七月七日抗日戰爭爆發，八一三事變後，南京受到威脅，石鼓又從上海經津浦轉隴海鐵路運到寶雞——鳳翔距寶雞甚近，它等於在「家鄉」住了短時間，國府遷重慶（陪都）後，又用汽車把它運到四川峨嵋縣西門外武廟，至日本投降後，一九四六年十月纔由四川運至重慶。一九四七年七月再由重慶運回南京。新中國成立，石鼓又運回北京。

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之後第九年，一九五八年石鼓在北京開箱，陳列於故宮博物院。石鼓自一九三三年裝箱，經河

北、河南、安徽、江蘇、南京、上海，再由上海、南京經徐州、開封、西安、寶鷄、南鄭、廣元、成都，到峨嵋。回程由峨嵋經重慶、長沙、南昌、南京、徐州、開封、北平，經過二十五年再與國人在北京見面。越石第二次見到它時故宮博物院正在修葺中，是一九九五年四月，燈光暗淡，模糊不清；第三次相見，是一九九七年十月在原地，仍然如濃霧觀花，但見木柵之內十堆黑石而已。可是我在拓本中臨摹數十年，每字每筆如數家珍，毫髮不差。石鼓因有各種拓本的關係，書法家纔能照拓本臨寫，研究金石銘刻的拓本，也是種很深的學問，俗稱「黑老虎」，更需知「文字學」的研究。